

西九文化區



凝聚創意 共建西九

甄選概念圖則方案

綱要

- 評審小組
- 評審程序
- 評選準則
- 選取的概念圖則方案
- 展望

評審小組

評審小組成員

成員名單	
主席:	夏佳理議員, GBM, GBS, JP (發展委員會主席)
成員: (排名依英文姓氏 字母排列)	鍾港武先生, JP (董事局成員) 馮永基先生 (董事局成員) 林筱魯先生, JP (董事局成員) 李承仕先生, GBS, JP (發展委員會成員) 羅仲榮先生, GBS, JP (博物館委員會主席) 馬逢國先生, SBS, JP (董事局成員) 蘇芳淑教授 (董事局成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楊立門先生, JP 盛智文博士, GBS, JP (表演藝術委員會主席)
顧問:	張仁良教授, BBS, JP (諮詢會主席) 西九文化區管理局及民政事務局代表

* 評審小組由董事局及轄下委員會的成員所組成，他們來自藝術、文化及專業界別等不同背景，並且與社區有良好的聯繫。

評審小組的主要目的

根據西九管理局董事局通過的評選準則評審概念圖則方案，向董事局提出建議。

評審程序

- 評審小組於2010年11月至2011年3月舉行了六次會議。
- 小組經過深入和緊密的評估審議工作後，根據六項評選準則選取方案。
- 分別與三家概念圖則顧問、獨立專家及顧問進行討論。

評選準則

每項評選準則的評分比重

(I) 符合規劃設計原則	30%
(II) 符合公眾及持份者期望	20%
(III) 設計以及分階段發展的靈活性	20%
(IV) 技術上的相對優勢	15%
(V) 財務上的穩健程度	10%
(VI) 符合政府的規劃和發展要求	5%
總分	100%

選取的概念圖則方案

根據評審小組的建議，西九管理局董事局於3月4日決定選取Foster + Partners的概念圖則為主體方案。

Foster + Partners 方案的特色

符合規劃設計原則

- 土地用途組合得宜，融合了文化藝術設施和其他用途的設施，可增強文化區的活力，令區內活動更多元化，有助提升西九文化區的人流，令參觀者留下深刻印象。

符合規劃設計原則（續）

- 將大型表演場地設置在展覽中心之上，可減少佔地面積，充分發揮協同效益，亦可促進文化區全日的人流。
- 把黑盒劇場融入M+裡，有助表演藝術及視覺藝術設施的互相融合。
- M+及展覽中心的設施位置分隔，有助兩者建立鮮明形象。

符合公眾及持份者期望

- 城市公園的概念、令人輕鬆的氣氛及其他綠化措施，在第二階段公眾參與活動中得到相當多的支持。

技術上的相對優勢

- 文化藝術設施、公共空間及土地運用三者之間有較強的協調。
- 提供不同類型的交通選擇，往來文化區十分便捷。
- 十分著重綠化措施，以減少碳排放，有助西九文化區的綠色及可持續發展。

設計以及分階段發展的靈活性

- 提供較大靈活性去調整設施的位置，讓核心文化藝術設施的發展可更早進行。
- 寬敞的公共空間，讓西九在第一期文化藝術設施啟用前，可以舉辦短期的文化藝術活動，供市民欣賞。

財務上的穩健程度

- 根據西九管理局的財務預算，作有機及漸進的發展。
- 大型表演場地及展覽中心的建議位置毗鄰酒店，有助帶動文化區的會議業務。
- 大型表演場地的建議位置與附近的設備及工地配合，故第一期的興建工程可包括此場地，帶來更多令文化區收益增長的表演項目。

展望

- 基於選取的概念圖則方案制訂發展圖則。
- 於今年夏季舉行第三階段公眾參與活動展示發展圖則。
- 約在2011年年底將發展圖則提交城市規劃委員會。

謝謝！